

陕西兴化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陕西兴化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化股份”或“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2月25日以直接送达和电子邮件相结合的方式送达各位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本次会议于2022年3月1日下午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人（其中董事张岁利先生通过通讯方式参会表决），会议由董事长樊洺僊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经审议，表决通过如下决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关于调整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鉴于公司原独立董事牟宇红女士已辞职，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已补选王建玲女士为公司独立董事，根据第七届董事会组成情况，需对董事会下设的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成员进行调整，具体如下：

专门委员会名称	主任	委员
审计委员会	王建玲	黄风林、刘希章、樊洺僊、王颖
提名委员会	刘希章	黄风林、王建玲、樊洺僊、王颖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黄风林	王建玲、刘希章、樊洺僊、王颖

三、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陕西兴化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3月2日